

厂房遭遇强拆,花钱请人保护,南京溧水县一女孩网上投诉: “无效”的拆迁协议毁了我

南京网友“娃娃”:

8年前,我父亲到溧水开发区荷花居委会租了几亩地经营木材。随后,我们全家在此盖了房安了家。开发区要开发这块地,今年7月10日,与我父亲就拆迁补偿进行协商。我父亲开始提出补偿180万,后降到170万,但对方愿意补偿140万,双方未达成一致。后来,我父亲一想还要做生意,且已在另一处租了地,有意接受140万的补偿,8月25日又去开发区准备同意拆迁补偿,对方却要我父亲再等等。没想到,这一等,却是我们全家噩梦的开始。

后来我父亲才知道,因为开发区居委会与一黄姓男子达成了协议:只要该黄姓男子在2010年8月30日前将我父亲租赁土地上的建筑物拆除并且搬走所有物品,就给予其八九十万。请注意:该协议上提到的建筑物和物品都是我家所有,就这么莫名其妙地被人决定了去向!

8月22日前后,该黄姓男子带了一帮人分四次从我家拖走了价值数十万的木材,父亲当时用车子拦住了去路,车玻璃全部被砸碎,多次打110报警,民警来了却不作为。

8月28日,父亲在凌晨四点多次拨打了我的电话。一问,原来,黄姓男子凌晨四点冲到我家里,将我母亲、80多岁的外公等

人强行拖到屋外打伤,并强行推倒了房屋。房屋被拆,电视机,电脑,全家人的衣服等物品,被埋残垣断壁下……父亲再次拨打了110,这次民警一看,伤人了,就拘留了该黄姓男子。不过很快,黄姓男子被放出来了。

其实,这黄姓男子,与我父亲是同村人,父亲准备在溧水开发区做生意时就与其认识,他说会帮助我父亲,父亲信以为真,在签该地皮租用协议时留下了两个人的姓名。谁知后来,该男子未投入一分钱,没有参与经营,未投入一分力。为此,我父亲与黄姓男子就合伙问题打官司,最后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合伙关系不成立,因共同承租土地,关于拆迁补偿款的份额,黄××如有相关证据可另行主张。

但是黄姓男子,不知用什么手段,与拆迁部门私下签下了这个协议。再后来,在我父亲与开发区谈判关键阶段,发生了8月28日家中被黄某带人强拆的一幕。

事发后,为了保护价值数十万的木材和家产以及家人安全,父亲请了外地的朋友现场维持秩序,每天花费三四万,已花十几万下去了!我们的安全不能指望警察,却要借助其他力量,我很想不通。

现在,母亲和外公还在医院了,家,已经没有了。谁能告诉我,我们应该怎么办?

地址 呼声回函

现代快报社:

我们认真拜读了反映的材料,认为材料所反映的内容与事实有较大的出入,经调查,现将经过和事实汇报如下。

一、2002年初,易明喜(读者的父亲)、黄绍权两人来溧水开发区荷花居委会,租赁几亩土地经营木材。由于开发区建设的需要,该地区已规划建设汽车4S园,有近20家汽车经销商选择了该地块,并签订了土地使用协议。2010年4月以来,拆迁人员先后上门几十次进行洽谈,反复做易明喜的思想工作,易极不配合并提出无理要求。漫天要价(补偿180万)。按照我们开发区目前执行的拆迁政策测算,补偿金额也只有70多万元。

二、另外要说明的是,黄二人2006年4月又在原租赁土地的公路对面与居委会签订了约10亩地的租赁协议,同样进行木材经营和加工。2008年4月由于开发区项目建设需求,对该区域进行拆迁,并按照溧政发【2005】46号文件,对地面建筑物,附属物进行了补偿,经多轮谈判协商,最后以142万元与易明喜达成拆迁补偿协议。

三、当初,易、黄二人租赁土地是从事木材经营(堆放),并没有说明是加工木门,后来的厂房都是私自搭建,没有任何审批手续,均为违章建筑。读者反映房屋只是木门加

工厂的临时住房,并不是易明喜的家,租赁土地是不能盖住房的。

四、由于易明喜极不配合且要价太高,我们又不能违背拆迁政策,因而双方谈判的渠道就被关闭。与此同时,投资商的要地也很紧迫,为了开发区的信誉和承诺,我们向溧水县政府请示,相关领导对木门加工工厂强拆进行了批示。城市管理局按有关程序进行操作,先后向易明喜、黄绍权送达了限期拆除通知书、行政处罚告知书和强制拆除决定书。易明喜接到通知书后无动于衷,既不与我们交谈,又不向主管部门陈诉和申辩。而黄绍权接到通知书后,认为这是最后的机会,不然的话强拆后没有一点补偿,就主动与荷花居委会签订了协议,负责将租赁土地上的建(构)筑物全部自行拆除并清理场地,基本恢复土地原状,居委会给予一定的补偿(89万元),如黄绍权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完成,协议自动终止,其间发生的一切费用及损失自行承担。

五、至于后来发生的拆房纠纷和矛盾就与开发区、居委会无关了,只是易、黄二个合伙租赁人之间的事情。警察认为只要不发生打斗事件,也不好过问,合伙人之间的纠纷只有通过法院去处理。

溧水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010年9月7日

现代快报《百姓呼声》官方
网络互动频道people.dsqq.cn

欢迎读者、网友投诉爆料,我们对您的个人信息绝对保密!
呼声热线:
025-84783527、13675161725
传真:025-84783504

地址 私家律师

承租房屋要拆迁 该如何索赔

盐城网友:我是盐城市第一中学北校区门面经营户(经营同生堂大药房),已租六年之久,在租赁合同有效期内,该房被列入拆迁范围。盐城市一中对我们单位涉及的拆迁补偿以及相关费用,拒不与我单位商谈,现要求我搬迁,我原则上支持政府拆迁,但根据拆迁补偿条例,我应该得到拆迁补偿款。我到拆迁部门咨询,拆迁部门讲,拆迁补偿款已全部给盐城市一中,我应该到一中去领取。而我多次与一中洽谈赔付事宜,屡屡遭到一中校方回绝。请问我该怎么办,是否有权向一中索要拆迁款?

江苏长三角律师事务所陈议律师:根据国务院《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第四条第三款的规定,“本条例所称被拆迁人,是指被拆迁房屋的所有人。”拆迁人与学校签订拆迁补偿协议程序上是正确的。同时第三十三条规定,“因拆迁非住宅房屋造成停产、停业的,拆迁人应当给予适当补偿。”而这部分的补偿和对装潢等的补偿,应由你享有,学校领取后占为己有,你可以向法院起诉学校要求返还。

不能从事原工作 单位能解除我吗

网友“南京市民”:我是一名民营钢铁企业工人,十几年前交通意外导致腿部受伤,休息几年后一直在上班,今年三月因以前的旧伤复发,又重新动了手术,至今未能恢复,现在厂里催我上班,因为已不能从事原来倒班的工作,在本岗位已工作了8年)我要求重新安排工作岗位,厂里以不能安排为由,而且不允许长时间病假,要提前解除劳务合同,因为我还有两年劳务合同才到期,我不同意解除,而且我的伤残程度是6级是南京中级人民法院的鉴定,厂里能这样和我解除合同吗?

江苏和忠律师事务所李焱律师:单位如果在合同未到期之前解除合同,属于违约行为,须支付经济补偿金。解除时,还需支付一次性医疗补助金、就业补助金。具体根据你的伤残程度进行计算。

发帖人满意度分5级:1.非常满意;2.满意;3.基本满意;4.不满意;5.很不满意

发帖人评分:很不满意 原因:我父亲易明喜已经告知开发区、荷花居委会,其与黄绍权的合伙关系法院已经判决“不成立”,但居委会还与黄签订协议,明显违规,协议是无效的。

370头猪,是怎么死的?

连云港网友:疑吃假冒药所致 东海林牧业局:尚无确凿证据

网友“黑色金属”:2009年9月,我们在连云港东海县黄川镇畜牧服务站购买河南省商丘市华康动物药业有限公司生产的“混感重症奇方”(兽药生产许可证号:(2005)兽药生产证字16007号;产品批准文号:兽药字(2006)160071339),先后共买900多瓶药,给猪进行治疗,短短两个月,饲养场先后死去370多头猪,损失近百万。

2009年12月底,我们发现:在使用过的药瓶里发现已经死了的苍蝇,经调查,该药是套用同是商丘市华康动物药业有限公司生产

的“大观头孢”。这两种兽药生产许可证号,产品批准号,完全一样。我们认为,混感重症奇方是假冒伪劣药品,是造成370头猪死亡的直接原因。为此,我们多次和黄川镇畜牧服务站与药品厂家联系,至今没有满意协调结果。现在我们多方调查发现,该药是套用自己厂里同批号的假药。我强烈要求上级主管部门严厉查处假药生产厂方责任。

连云港东海县林牧业局:投诉人猪场位于东海县黄川镇。2009年9月底,该场猪群在9月底,出现咳嗽、发烧等症状,并出现死

亡。于是该场请黄川镇刘凤观兽药门市兽医刘凤观进行诊疗,刘凤观观察后,开了兽药“混感重症奇方”。该场便从刘凤观处买了“混感重症奇方”(30盒900瓶)及其他药品,刘凤观兽药门市的“混感重症奇方”是从东海县城孙传堂兽药门市购进,而孙传堂是从河南商丘市华康动物药业有限公司购进,标签、包装完整,兽药批准文号。此后,该场陆续出现300多头猪死亡。

另经调查,有苍蝇的兽药瓶标签已被猪啃坏,看不清是何兽

药,不能确定是从刘凤观处购买的“混感重症奇方”。

刘凤观和孙传堂门市所售“混感重症奇方”从标签、包装等外观上,靠肉眼发现,无法确认是假冒伪劣药品。目前我县及连云港市没有相关检测设备,无法对“混感重症奇方”进行检测。至于造成猪死亡是否药品原因,尚无确凿证据。

关于“混感重症奇方”和“大观头孢”共用同一批准号一事,我们将向兽药生产企业(商丘市华康动物药业有限公司)所在地兽药监管部门函告。

发帖人评分:不满意 质疑:“混感重症奇方”从外瓶看,明显是伪劣产品,其标签上批号乃是另一种药品,林牧业局为何不查处?

运输物流 全省版 订版电话:南京 025-68677256		苏州快捷 0512-68026110	飞渡安徽 0553-4225475	常州快捷 0519-83279399	无锡快捷 0510-82447300
北大荒物流 南京 → 天津 青岛 025-85665077 85574678	大桥物流 山东 天津 重庆 成都 合肥 上海 山西 广州 深圳 郑州 北京 大连 长春 乌鲁木齐 内蒙古 另:受理全国各地零担、整车业务代理、代送理货物保险 电话:025-85078289 13851713029	康邦物流 南京 → 西安、芜湖 手机: 13770507000 电话: 025-85569936	坤一物流 南京 → 上海、北京 南京 → 苏州、杭州 直达全省、周边各地、自备车辆、天天发车 025-68696345 13611519060 徐	宁青物流 青岛 专线 025-85692481 0532-87085080 物流软件设计 13705189701	快顺物流 南京 自备车 直送全国 品牌专线: 广东 广西 福建 江西 北京 四川 山东 江苏 备有仓库,包装门到门 一条龙服务,价优,快捷,安全 025-85579060 13813920499
兆鑫物流 南京 → 青岛 专线 025-86630935, 18951742212	元国货运 南京 → 义乌、永康 丽水、金华 武义、东阳、兰溪、磐安、龙泉、浦江 云和、庆元、缙云、遂昌、建德、松阳 电话:85575435 85573451 13705179785	腾峰物流 南京 → 无锡 苏州 杭州 宁波 深圳 承接全国各地配载业务 84022940 13451945217	地源运输公司 南京 → 杭州 专线 受理全国各地整车零担业务上门服务 025-68526166 18761677559 13813997510 谢经理	航空货运 快驰通空运公司专业受理 普货空运,航空快递业务。 电话:025-85752678 13675155558	

房屋招租 苏州吴中区单层厂房招租 厂房21000M ² ,层高10米出租,另有办公室及生活用房,电话:13606217994	贷款咨询服务 帝沃投资 诚信贷款 专业从事房地产、制造业、农业、矿业等企业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企业扩建贷款,5年内直接投资,无前期费用 高薪诚聘各地代理项目 www.njdwz.com 电话:013851997060,025-66615359 转0 南京水西门大街2号银都大厦3楼(AAA诚信企业)	全省版 覆盖信息涵盖:各类公告、招聘、招商、贷款、转让、销售、遗失等 苏皖广告热线:025-84712849、84519772	在家上班 轻松当老板 AAA级国际合资集团—总部成立于1996年。现因扩大出口,诚邀全国联营加工户,纯手工布艺贴画,日可获利90-280元,个人、家庭均可合作,总部长期免费供料,上门收货,现金结算。短信编辑您的详细地址、姓名、邮编发送至15801067896(实物样品、合作资料一律免费邮寄) VIP全国免费客服热线:400-602-6656 欢迎登陆官方网站:WWW.CCVSS.COM	泸州淡雅酒招商 泸州淡雅酒招商各地独家 总经销,一步到位供货。 招商电话:05306999519, 18769062661	高薪诚聘 本人离职,业务繁忙,急聘生活助理1名 陪都出差,细心体贴人,包吃住,月薪,学历不限,(年薪7-9万元)录用后签合同,办保险,有意者与本人面谈。 电话:(013851870661)(免中介)	南京捷海船务直聘 普通海员 年薪8-12万(按月发放),带薪休假三个月,证件由公司免费办理。025-68951358	高薪诚聘 本人离职,业务繁忙,急聘生活助理1名 陪都出差,细心体贴人,包吃住,月薪,学历不限,(年薪7-9万元)录用后签合同,办保险,有意者与本人面谈。 电话:(013851870661)(免中介)	张家港市北方阳光贸易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北方阳光贸易有限公司因在北非利比亚厂搬迁需要,现因向社会诚聘: 自动焊焊工12名,气保焊焊工12名,焊工4名,机械维修工4名,焊工2名,设备操作工50名,油漆工6名,液化气制瓶区检员1名,年薪:5-15万 总厂厂长25万保底,要求精通生产液化气钢瓶的整套工艺和设备。 以上均为保高薪,还有福利。 要求:30-45岁,身体健康,老实勤恳,技术过硬的话,年薪适当放宽,大事也可以。 工作地点:利比亚,承诺:不付任何押金,员工机票企业承担,每年一个月不探亲假,每月公司派车并加加班费(中午伙食补助除外)。 (杜晓峰副总),合同三年一签,有意者并能提供家人户籍证明,我们共同在海外开出一片美好新天地! 联系人:薛会计 18921959925 邮箱:maozhuping545481@zina.com
--	---	---	--	---	---	--	---	---